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fiel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進一步延遲完成有關 收購物業二土地使用權之關連交易

茲提述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之招股章程（「該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源輝向增城公司收購物業二土地使用權（「該土地收購」）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有關延遲完成該土地收購之關連交易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完成該土地收購

根據增城公司與源輝所簽訂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經補充）之土地使用權轉讓合同，該土地收購之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或以前。

鑑於辦理該土地收購之若干登記及審批手續需額外時間，增城公司與源輝同意簽訂一份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之進一步補充合同，將該土地收購之完成日期延遲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董事認為進一步延遲完成該土地收購將不會對本公司之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適時就該土地收購之發展情況作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

承董事會命
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原樹華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由執行董事原樹華先生(主席)、高澤霖先生及伍介安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炳忠拿督及江木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康常博士、張志偉先生及余季華先生組成。